

2020年5月21日 星期四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ST金贵 公告编号:2020-067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公司签订的《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需在公司法重整获得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后方能生效，公司能否在公司法重整程序中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对切实可行解决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的要求将起到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实质性推进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为公司脱困创造有利条件。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签订此协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因陷入经营危机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司法重整。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对切实可行解决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的要求将起到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实质性推进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为公司脱困创造有利条件。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4.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
特此公告。

上述协议是协议各方通过协商方式签订，是相关方真实意思的体现，上述协议的签订，对满足切实可行解决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的要求起到了实质性的促进作用，对公司加快推进司法重整程序带来积极的影响。

上述《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需在公司法重整获得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后方能生效，但公司能否在公司法重整程序中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董意见

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对切实可行解决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的要求将起到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实质性推进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为公司脱困创造有利条件，签署的债务抵偿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签订此协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因陷入经营危机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司法重整。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对切实可行解决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的要求将起到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实质性推进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为公司脱困创造有利条件。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4.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ST金贵 公告编号:2020-068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0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与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

会议由董事曹永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就各项议程进行了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0年5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简述：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于签订债务抵偿协议事前认可和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ST金贵 公告编号:2020-069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0年5月20日在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金贵银业科技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就各项议程进行了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0年5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简述：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于签订债务抵偿协议事前认可和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ST金贵 公告编号:2020-070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2020年5月20日在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金贵银业科技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就各项议程进行了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0年5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简述：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名监事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于签订债务抵偿协议事前认可和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20-034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和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增加临时提案；
3.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或废止以前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集和出席情况

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30-15:00在公司总部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

二、临时提案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无股东提出临时提案并经董事会同意。

三、会议召集人资格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5月15日发布了《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四、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数量156,6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0%。

五、临时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临时提案。

六、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数量156,6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0%。

七、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数量156,6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0%。

八、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无股东提出临时提案并经董事会同意。

九、会议费用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数量156,6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0%。

十、会议费用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数量156,6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0%。

十一、会议费用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数量156,6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0%。

十二、会议费用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数量156,6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0%。

十三、会议费用

十四、会议费用

十五、会议费用

十六、会议费用

十七、会议费用

十八、会议费用

十九、会议费用

二十、会议费用

二十一、会议费用

二十二、会议费用

二十三、会议费用

二十四、会议费用

二十五、会议费用

二十六、会议费用

二十七、会议费用

二十八、会议费用

二十九、会议费用

三十、会议费用

三十一、会议费用

三十二、会议费用

三十三、会议费用

三十四、会议费用

三十五、会议费用

三十六、会议费用

三十七、会议费用

三十八、会议费用

三十九、会议费用

四十、会议费用

四十一、会议费用

四十二、会议费用

四十三、会议费用

四十四、会议费用

四十五、会议费用

四十六、会议费用

四十七、会议费用

四十八、会议费用

四十九、会议费用

五十、会议费用

五十一、会议费用

五十二、会议费用

五十三、会议费用

五十四、会议费用

五十五、会议费用

五十六、会议费用

五十七、会议费用

五十八、会议费用

五十九、会议费用

六十、会议费用

六十一、会议费用

六十二、会议费用

六十三、会议费用

六十四、会议费用